

证券代码：430100

证券简称：九尊能源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宝森磊为公司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剩余任期一致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1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3 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5,948,911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11.90%，会议由费安琦先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份 5,948,91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份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份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。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该任命监事宝森磊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

(三) 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何东甲申请辞去监事职务，同意宝森磊为公司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剩余任期一致。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公司监事何东甲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宝森磊为公司新监事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任命宝森磊担任公司监事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不良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北京九尊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8 日